
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设备）
第一标段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尉财采公开 2020023



招 标 人：尉氏县粮食局

招标代理机构：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0二0年四月

招标文件编制确认函

受尉氏县粮食局委托，我单位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现已完成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编制工作，请贵单位予以确认。

招标代理：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4月2日

我单位委托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的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现该单位已按照规定完成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编制，经专家论证，符合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要求，我单位予以承认。

招标人：尉氏县粮食局

日期：2020年4月2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27
	第一标段 尉氏鑫丰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一、投标函	38
	二、投标函附录	39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0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1
	五、货物分项报价表	42
	六、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43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44
	八、承诺书	46
	九、其他材料	50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

二、**采购项目编号：**尉财采公开 2020023

三、**项目预算金额：**1621944.00 元

四、采购需求：

1、**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2、**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3、**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及采购内容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

4、**标段划分：**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 尉氏鑫丰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第二标段 尉氏鑫诚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与尉氏鑫达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9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提供的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各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单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 4、每个投标单位可以投多个标段；但只能中一个标段。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 1、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提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有网上系统问题请联系：0371-23859291）
- 2、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3、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2、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0 年 04 月 24 日上午 9 时 00 分。
- 3、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 5.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网站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2、开标地址：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注：1、因疫情原因，按照尉氏县疫情防治复工复产指挥部的规定，人员不扎堆不聚集，现要求所有供应商无须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如对不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持有异议，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行登录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解密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4 日 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 9 时 40 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本项目）。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尉氏县粮食局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718612

地 址：尉氏县粮店街 3 号

代理机构：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0371-23261888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53 号 2 号楼 10 层 188 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采购人：尉氏县粮食局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718612 地 址：尉氏县粮店街3号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0371-23261888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53号2号楼10层188号
1.1.4	项目名称	尉氏县2019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
	项目编号	尉财采公开2020023
1.1.5	交货地点	尉氏县粮食局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及采购内容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
1.3.2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1.3.4	质保期	一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 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9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提供的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2、各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单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投标文件中）。</p> <p>3、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p> <p>4、每个投标单位可以投多个标段；但只能中一个标段。</p>
1.5.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勘查，开标现场需提供现场勘察表。
1.6.1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投标答疑会
1.6.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
1.6.3	招标人书面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
1.7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04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密封投标文件。
3.2.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4.1.1	电子投标文件	<p>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运维电话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p> <p>地址：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开标室。</p>
4.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截止时间：2020年04月24日9时00分</p> <p>地址：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开标室。</p>
5.2	开标程序	<p>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p> <p>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行登录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解密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9时00分至2020年4月24日9时40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本项目</p> <p>3. 开标程序</p> <p>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开标。</p> <p>3.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议：</p> <p>（1）宣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电子投标文件；</p> <p>（2）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p> <p>（3）宣布开标会议纪律；</p> <p>（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5）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6）开标会议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4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词语定义		
8.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在参加招投标活动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行政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
8.2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尉氏鑫丰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控制总价 小写：543000 元 大写：伍拾肆万叁仟元整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8.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招标人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	
8.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8.6	招标人声明	
	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2. 招标人声明招标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招标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招标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	
8.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招标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8.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8.9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8.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8.11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代理服务 费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每标段中标价的 1.5%（不含税）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付清。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硬件特征码： 1、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如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2、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供应商，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如招标文件正文前后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各投标单位需对其投标文件中所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本项目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0 本项目采购内容：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1.1.1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相关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独情形之一：

(1) 为投标人不具有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1.3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8 偏离

不允许有重大偏离。

1.9 履约保证金

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评标办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为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建立：规范高效的政府采购质疑处理机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 20 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文件的规定，制定本须知。

本须知所称被质疑人是指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本须知所称供应商是指符合《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条件，参与政府采购竞争活动的当事人。

2.2.2 供应商如果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有何疑义或疑问，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或开标前 7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分别提出，否则均视为可接受条款，开标后不再受理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质疑。

2.2.3 各有关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预中标(成交)结果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按照内容提供质疑资料、报名情况截图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

2.2.4 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如出现质疑事项不清晰、质疑相关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不符合相关规定等情形，均视为无效质疑，供应商应当依据上述规定重新修改质疑文件，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2.2.5 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人应提供有效证据，否则，将认定为无效质疑事项。

2.2.6 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被质疑人可不予受理：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二）已超过法律规定的质疑期限的；
- （三）匿名的、无法开展调查取证的。

3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货物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其他资料

3.1 资格审查材料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9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提供的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各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单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4、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3.2.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评标委员会应对其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2 本次投标报价采用招标范围内固定总价方式。投标报价应包括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安装费、装卸费、质量检测费、以及伴随的其他服务费总报价。

3.2.3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招标范围内各项费用的总和。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相关费用。

3.2.4 各投标人单位的投标报价中若出现招标范围内的漏项、错项、未列项时,均视为投标人已综合在报价内,一律不作调整;各投标人的预算书中若出现多计项目时,招标人将有权在货物接收时扣除。

3.2.5 成交价结算时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内容以外,均不作调整。

3.2.6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

3.2.7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不明确的,须在招标答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招标人明确做法并计入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已全部计入。

3.2.8 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之一,但不是评定中标的唯一标准。招标人不以最低报价作为中标依据。

3.2.9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投标报价均保留两位小数点。

3.2.10、招标人对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有权到生产厂家进行考察和交货前验货的权利,投标人应提供便利条件。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将投标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投标人同意延长的,这种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

3.4.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则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4.2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需对招标内容、投标有效期、质量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不合格，还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4.3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期限应为具体日期。

3.5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递交

3.6.1 投标人应在前附表所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送达截止地点。

3.7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3.7.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

3.7.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3.8 投标文件的拒绝和无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投标价格等内容；
- (2)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内容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 (3) 投标人对同一招标项目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 (5) 投标文件中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

4 开标

4.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否则不予接受其投标文件。

4.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电子投标文件；
- (2) 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

-
- (3)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5 评标

5.1 评标委员会

5.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 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6.1.1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第 1、2、3 名中标候选人。

6.2 中标通知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签订合同

6.3.1 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6.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投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 重新招标

7.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供货及货款的支付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投标文件提供内容均真实有效。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	提供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提供的证明材料，可 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 会计制度	须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 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 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履行合同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 供承诺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信用记录查询	各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 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单 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 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 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1.1.3	响 应 性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供货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 审 标 准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p>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包括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有一项内容不合格，作否决投标处理，即不能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p>		

第二步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分：30分 技术分：55分 商务分：15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有效最低评标价</p> <p>有效最低评标价的确定： 价格扣除：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微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p>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分 (55分)	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 (40分)	(1) 带★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5分, 扣完为止。 (2) 不带★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 扣完为止。 备注: 对加★参数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宣传手册或说明书等)或产品样本或验证评审报告或制造商出具的技术文本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质量水平和先进性 (8分)	评委会参考以下要点, 对投标产品的质量水平和先进性的综合评定, 由评标专家比较各投标产品情况横向比较后打分, 优 6.1~8分, 良 3.1~6分, 差 0~3分。 (1) 机械组件、自动化数字化水平; (2) 检测精度、灵敏度; (3) 稳定性、可靠性、抗干扰能力; (4) 其他可量化的指标及参数等。
	配置方案 (7分)	根据投标人产品配置是否完整、选型和功能是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并具有可靠性、适用性、稳定性等特性, 由评标专家比较各投标人方案后横向比较后打分: 优 4.1~7分, 良 2.1~4分, 差 0~2分。
	注: 以上各项缺项时, 该项不得分。	
报价分(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评标价) × 30 说明: 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偏差率不足1%时, 按比例计算。
商务分(15分)	投标人业绩 (9分)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承担的类似产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的销售业绩, 且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人民币, 每提供一份完整的业绩证明文件得 1 分, 最多得 9 分,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一份完整的业绩证明文件包括: 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或该项目在国家指定媒介发布的中标(成交)公示截图。 国家指定媒介认定范围: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县级及以上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或政府采购网站, 其他均不在认定范围。 备注: (1) 如因国家指定的媒介发布的网页版, 因时效原因暂无法查询, 选择客服后台查询的, 查询页面具有同等效力, 但投标人需对其真实性负全责。 (2) 评标时审查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质量保修期 (3分)	(1)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中质量保修期(12个月)的要求得1分, 不满足得0分; (2) 根据投标人对同一标段中的所有仪器增加的质保期限(默认为一年, 不加分), 在默认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 最多加2分。
	售后服务 (3分)	评委会参考以下要点, 对售后服务的综合评定, 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后打分, 优 2.1-3分, 良 1.1-2分, 差 0-1分; (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计划; (2)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计划; (3) 上述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应包括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及方式、维修单位名称、地点、维修人员配置情况; (4) 针对河南省境内使用单位比较分散的保障措施等。
	备注: 评委会对商务分综合评定时, 应注重投标人上述质量保修期、售后服务的合理性、实用性。如投标人为谋求中标, 填报难以履行或难以作出正确判断的质量保修期、售后服务的, 评委会经讨论后可对其该项分值给予最低分0分。	

一、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叁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 + B+C。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二、 评标程序

(一) 初步评审

1. 初步评审是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评审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的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2. 投标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评标：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中提供格式填写，关键内容未填写或填写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3) 投标人报价超出本次招标控制金额的；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 不按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不接受评标委员会错误修正的；

(8)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违规行为。

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报价书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2.2.1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

2.2.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2.2.3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

2.2.4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2.5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2.2.6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2.7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中写明符合上述条件的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单价、合价和小计，并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

2.2.8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2.2.9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10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11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四) 评标结果

招标人可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或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服务)地点：

2、交货(服务)期限：____天，从_____计算。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且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及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货物中若包含电脑产品则由乙方提供至少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 1 年（请分别列出：）；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免费保修期：_____，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___小时。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生效以前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方式）。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则出具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合同副本等材料，按付款方式约定申请拨付款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货物（服务）、拒付货物（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_____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货物（服务），或交付的货物（服务）质量、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_____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保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_____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合同的变更和补充追加需经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核备案后生效。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不在此列）。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月日年月日

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一标段 尉氏鑫丰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设备采购

1) 尉氏鑫丰河南省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仪器名称	单位	数量	价格（万元）	技术参数
1	800#(8+4) 平板卸粮机	台	1		主要技术参数： 1、输送机长度 8m，卸粮斗长度 4m。 2、输送带：带宽 800 mm。 3、输送带线速度：≤ 2.5 m/s。 4、出料高度：0.95m 5、输送能力：120~200t/h 6、输送动力：5.5Kw 7、料斗尺寸(长×宽×高)：4000×1400×350mm
2	800#12 米输送机	台	1		1、主要技术参数： 1. 输送带：带宽 800mm，绿色环保聚脂人字纹环形输送胶带，织物层 4 层。 覆胶层厚度：上 3mm 下 1.5mm 2. 输送带速度：散粮≤ 2.5m/s ；包粮≤ 1.5m/s 3. 输送能力：200t/h 4. 输送机长度：12m 5. 输送高度：2.8 米~4.8 米 6. 输送倾角：11~22°（从水平计） 7. 配套功率：输送 5.5kw、升降 1.5kw
3	800#15 米输送机	台	1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 1. 输送带：带宽 800mm，绿色环保聚脂人字纹环形输送胶带，织物层 4 层。 覆胶层厚度：上 3mm 下 1.5mm 2. 输送带速度：散粮≤ 2.5m/s ；包粮≤ 1.5m/s 3. 输送能力：200t/h 4. 输送机长度：15m

					<p>5. 输送高度：3.4 米~6 米</p> <p>6. 输送倾角：11~22°（从水平计）</p> <p>7. 配套功率：输送 7.5kw、升降 1.5kw</p>
4	2600 型清理除尘筛（每小时 150 吨）	台	1		<p>1、主要技术参数：</p> <p>处理量：80-100t/h</p> <p>外形尺寸：（长×宽×高）7700×2300×3890mm</p> <p>筛板：单层筛筒</p> <p>筛孔尺寸：大杂筛面：2.5 目-3 目 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p> <p>小杂筛面：用于玉米Φ5mm，具体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p> <p>用于小麦 8 目，具体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p> <p>用于稻谷Φ2，具体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p> <p>用于大豆Φ5mm，具体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p> <p>技术指标：初清效率：大杂≥88% 小杂 ≥40%；下脚含粮：≤3%</p> <p>接粮机长度 6.3 米 带宽 650mm 配套功率电机 3kw</p> <p>刹克笼除尘系统：长×宽×高 1800×800×2300</p> <p>配套功率：主机 5.5kw、分料螺旋 2.2kw、风选 5.5kw×2、出杂螺旋 2.2kw</p>

5	粮食质量安全 指标快速检验 仪	套	1	<p>主要技术参数：</p> <p>1.1 外箱尺寸：仪器箱 61*43.5*28（单位：cm³）， 耗材箱 48*34*28（单位：cm³）</p> <p>1.2 外箱材质：铝合金拉杆仪器箱；环保 PP5 耗材箱</p> <p>1.3 重量：仪器箱（含仪器）14kg，耗材箱（含耗材）4.5kg</p> <p>★1.4 检测项目：黄曲霉毒素 B1、玉米赤霉烯酮、 呕吐毒素、赭曲霉毒素 A、伏马毒素、T-2 毒素</p> <p>★ 1.5 可接入云平台，实现联网检测，数据实时上传，可溯源</p> <p>★ 1.6 通过国家粮食局标准质量中心验证评审</p> <p>1.7 系统包含真菌毒素试纸条前处理所需各种仪器及耗材，无需额外配置</p> <p>读数仪：</p> <p>★2.1 屏幕：7 英寸电容式触摸屏</p> <p>2.2 光源：节能环保 LED 光源</p> <p>2.3 操作系统：安卓系统</p> <p>2.4 待机时间：最短待机 5h，最长待机 7-9h</p> <p>2.5 系统内存：1G</p> <p>2.6 SD 卡内存：8G</p> <p>2.7 曲线传输方式：二维码/IC 卡</p> <p>2.8 数据传输方式：WIFI/蓝牙/USB/网口</p> <p>2.9 变异系数：CV<1%（标准卡测试）</p> <p>2.10 基础功能：自动识别 CT 线位置，定量测读胶体金快速检测试纸条</p> <p>2.11 兼容性：兼容测读真菌毒素和重金属两类检测项目</p> <p>2.12 联网功能：支持检测数据实时联网（服务器另购），可实现采样、收样、检测全过程监控和多点联网布控（可为客户搭建云平台或接入客户信息化系统，费用另计，通过省级以上粮食局试点验证），便于整体监控，数据可溯源，支持新版本联网更新</p> <p>2.13 一键检测功能：支持一键快速检测功能，可以直接进入检测状态</p> <p>★2.14 打印功能：自带热敏打印功能，可打印检测结果/二维码，用户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获取更多样本信息</p> <p>粉碎机</p> <p>3.1 电压：220V</p> <p>3.2 功率：350W</p> <p>★3.3 材质：不锈钢</p> <p>★3.4 转速：25000 转/分钟</p> <p>3.5 产量：10-100g/次</p> <p>3.6 细度：10-150 目，通过控制粉碎时间的长短控制细度</p> <p>3.7 体积：160mm*160mm*320mm</p> <p>3.8 重量：3kg</p> <p>3.9 适用范围广泛，植物性纤维、高硬度、高韧性物料，如中药材、无机物矿物质等均能达到良好的</p>
---	-----------------------	---	---	---

				<p>粉碎效果</p> <p>电子天平</p> <p>4.1 最大量程：500g</p> <p>4.2 分度值：001g</p> <p>4.3 不锈钢称台，蓝色 LCD 显示器</p> <p>4.4 低电压报警</p> <p>4.5 6 种称量单位选择</p> <p>迷你振荡器</p> <p>5.1 运行方式：圆周</p> <p>5.2 周转直径：45 mm</p> <p>5.3 允许震荡承重量(含夹具)：0.1 kg</p> <p>5.4 电机输入功率：12 W</p> <p>5.5 电机输出功率：0.8 W</p> <p>5.6 允许连续运转时间：100 %</p> <p>5.7 固定转速：2800 rpm</p> <p>5.8 点动功能：是</p> <p>5.9 外形尺寸：100 x 70 x 100 mm</p> <p>5.10 重量：0.55 kg</p> <p>5.11 允许环境温度：5 - 40° C</p> <p>5.12 允许相对湿度：80 %</p> <p>5.13 DIN EN 60529 保护方式：IP 40</p> <p>5.14 电压：100 - 240 V</p> <p>5.15 频率：50/60 Hz</p> <p>5.16 仪器输入功率：30 W</p> <p>迷你离心机</p> <p>6.1 转速：6000n/min</p> <p>6.2 相对离心力：2000g</p> <p>6.3 盖开关外凸设计，具有启动/停止动能，方便单手操作。</p> <p>6.4 重量：≤0.9kg</p> <p>6.5 最大噪音：45dB</p> <p>6.6 外型尺寸：168×138×120 (mm)</p> <p>微型干式加热器</p> <p>7.1 温控范围：2-100℃</p> <p>7.2 升温时间：≤12 分钟（从 20℃升至 100℃）</p> <p>7.3 温度稳定性@100℃：≤±05℃</p> <p>7.4 模块最大温差@40℃：03℃</p> <p>7.5 模块温度均匀性：≤±05℃</p> <p>7.6 显示精度：05℃</p> <p>7.7 时间设置最长：99h59min59s</p> <p>★7.8 通道数：32</p> <p>计时器</p> <p>8.1 到时提醒功能</p> <p>8.2 三道计时轨道：同时计时，互不干扰</p> <p>8.3 背面有支架与磁铁</p> <p>移液器</p> <p>9.1 通道：单道</p> <p>9.2 自动程度：手动移液器</p> <p>胶体金定量试纸条曲线及扩展范围</p> <p>★10.1 黄曲霉毒素 B1：曲线范围 0-40ppb 最大扩展</p>
--	--	--	--	---

				<p>范围：0-160ppb 玉米赤霉烯酮：曲线范围 0-150 最大扩展范围：0-1500ppb 呕吐毒素：曲线范围 0-4000ppb 最大扩展范围 0-8000ppb 赭曲霉毒素 A：曲线范围 0-30ppb 最大扩展范围 0-150ppb 伏马毒素：曲线范围 0-6000ppb 最大扩展范围 0-60000ppb T-2 毒素：曲线范围 0-1000ppb 最大扩展范围 0-3000ppb ★10.2 提取液：真菌毒素采用乙醇溶液/水提取，安全环保 ★10.3 前处理：黄曲霉毒素 B1、玉米赤霉烯酮、呕吐毒素前处理方法统一，可实现一次提取分别检测，提升检测效率。</p>
6	便民超市采购工程	批	1	<p>一、台式电脑 1 台，技术规格参数： 主体 系列扬天平台 Intel 平台型号 M4000s 认证型号扬天 M****s***推荐用途商用电脑 输入设备 鼠标有线鼠标键盘有线键盘 显示器 屏幕尺寸 19.5 英寸 CPU CPU 型号其它核心数六核 内存 插槽数量 2 个最大支持容量 32GB 容量 8GB 显卡 显存容量独立 2GB 硬盘 硬盘容量 1TB；128GB SSD 主板 显卡类型独立显卡 芯片组其它声卡集成声卡网卡 1000Mbps 以太网卡 前(侧)面接口 USB4 光驱 光驱无光驱 后面接口 视频接口 VGA\HDMI 接口 规格 电源功率 180W 电源 ES 包装清单 主机(含包装袋)*1、鼠标垫*1、键盘(含包装袋&盒)*1、鼠标(含包装袋)*1、电源线*1、装箱单*1、光盘*1、安全与保修指南*1、填充物、显示器(可拆卸理线夹、VGA 线*1、电源线、链接杆、底座、显示屏含包装袋、安装手册、填充物)*1</p>

				<p>二、笔记本电脑 1 台，技术规格参数：</p> <p>主体 系列联想 - 小新Air 颜色灰色平台 Intel 型号联想 (Lenovo) 小新 Air14 认证型号联想 (Lenovo) 小新 Air14</p> <p>音效系统 内置麦克风内置麦克风</p> <p>输入设备 键盘背光键盘触摸板多点触控</p> <p>显卡 显示芯片 • MX250 显存容量 2GB 类型独立显卡</p> <p>端口 显示端口 HDMI 接口其他端口 USB 3.1*2, USB Type-c*1 音频端口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接口</p> <p>通信 局域网其它无线局域网其它</p> <p>处理器 CPU 型号 i7-10510U</p> <p>特性 特性描述正版 Office 家庭和学生版</p> <p>内存 内存容量 12GB</p> <p>电源 续航时间>8 小时电池内置锂离子电池电源适配器 100-240V 自适应交流电源适配器</p> <p>硬盘 硬盘容量 512GB SSD</p> <p>显示器 屏幕类型 IPS 屏幕尺寸 14.0 英寸物理分辨率 1920 × 1080 显示比例宽屏 16: 9 色域 72%NTSC</p> <p>机器规格 尺寸约 323mm*227mm*15.9mm 净重 1.5kg-2kg</p> <p>其它设备 网络摄像头有摄像头</p> <p>包装清单 笔记本主机 x1 电源适配器 x1</p>
				<p>三、桌椅技术规格要求： 电脑专用 1 套</p>
7	防虫粮面走道板	米	800	<p>防虫粮面走道板技术规格要求：</p> <p>1) 规格：2m*0.5m*2cm；</p> <p>2) 原料：聚氯乙烯 (PVC) 树脂；</p> <p>3) 使用寿命:15-20 年；</p> <p>4) 特性：保温、隔热、；清洁、清理方便。</p>
8	环流熏蒸系统 (含安装、调试)	套	3	
(1)	环流风机	台	8	<p>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p> <p>(1) 功率≤1kw, 风压≤1000Pa, 风量≤1000m³；</p> <p>(2) 气体交换次数≥2 次/日；</p> <p>(3) 叶片边缘线速度<40m/s；</p> <p>(4) 具有防泄漏、防爆 (不含电机) 和抗磷化氢腐</p>

					蚀的熏蒸专用离心风机； (5) 电机应采取防雨、防晒措施。
(2)	环流主管路 (仓内外)	米	200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不锈钢金属材料：厚度 $\geq 1\text{mm}$ ； (2) 环流管路设计压力 $\leq 1000\text{Pa}$ ； (3) 连接方式：采用翻边法兰方式或焊接方式，并符合 GB50235d 的规定； (4) 安装后平直度、铅垂度允许偏差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6.3.29 的规定； (5) 泄露性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7.5.5 的规定。
(3)	环流支管路 (仓外)	米	150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不锈钢金属材料：厚度 $\geq 1\text{mm}$ ； (2) 环流管路设计压力 $\leq 1000\text{Pa}$ ； (3) 连接方式：采用翻边法兰方式或焊接方式，并符合 GB50235d 的规定； (4) 安装后平直度、铅垂度允许偏差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6.3.29 的规定； (5) 泄露性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7.5.5 的规定。
(4)	蝶阀	个	30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不锈钢； (2) 与环流管路配装，开启方便、调节灵活； (3) 泄露性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7.5.5 的规定。
(5)	法兰	个	46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材质：不锈钢； (2) 与环流管路配装，开启方便、调节灵活； (3) 泄露性应符合 GB50235-1997 中 7.5.5 的规定。
(6)	气体取样装置	套	4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取样管具有截面不变形性能，内径 $\geq 2\text{mm}$ ，管壁厚度 $\geq 1\text{mm}$ ； (2) 取样端头具有防止尘屑、粮粒堵塞性能； (3) 每廪间设置取样点不少于 5 个，并设置检测回气管 1 根； (4) 取样管及回气管穿过仓壁时采用法兰或螺纹密封方式，取样管根数与取样点一致，并对应编号； (5) 每廪间应设置检测箱，检测箱固定在仓房外方便检测的墙壁上，并对每根取样管单独设置阀门（或夹），阀门（或夹）的编号应于预留在仓内的取样管编号一致。
(7)	电控箱	个	8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1) 不锈钢，厚度 $\leq 1\text{mm}$ ； (2) 箱内电器件配置标准及功能符合有关国家标准； (3) 具有防尘防雨性能；
(8)	磷化氢气体检测仪	台	1		主要技术参数： (1) 测量范围：0-2000ml/m ³ (ppm)； (2) 最小显示值： $\geq 1\text{ml}/\text{m}^3$ (ppm)； (3) 响应时间： $\leq 1\text{min}$ ； (4) 测量误差： $\pm 5\%$ 。
(9)	膜下环流主管道 (仓内)	米	248		$\varnothing 110$, PVC-U, 厚度 $\geq 2\text{mm}$ 。主管道不开孔

(10)	膜下环流支管道（仓内）	米	840		Φ75，PVC-U，厚度≥2mm。支管道开孔率符合《粮油保管员》相关要求。
(11)	三通、弯头、直接，堵头，软连接，卡箍等	套	8		PVC-U，厚度≥2mm。配套配件
9	轴流风机	台	12		主要技术规格要求： (1) 功率：3.0kw；(2) 风量 18700m ³ /h；(3) 全压：200Pa； (4) 电压：380V；(5) 频率：50HZ；(6) 转速：1450r/min； (7) 噪声：≤80dB(A)。
10	650 型链条扒谷机（齐头）	台	1		1、输送带： 带宽 650mm，EP200 绿色环保聚脂人字纹输送胶带，织物层 4 层。 覆胶层厚度：上 3mm 下 1.5mm。 2、带伸缩输送，头部旋转 360°，输送部分有自动液压升降和输送伸缩功能。 3、输送带速度：≤2.5m/s 4、扒谷能力： 120-150t/h；扒谷方式：链板式扒粮 5、电动功率：输送 5.5KW、扒谷 5.5KW、液压：4kw、伸缩：1.5KW 6、输送方式：带 10（6+4）米移动式伸缩段输送。 7、粮食破碎率：<0.2% 8、行走方式：电动行走，带方向盘。
11	800 型（13+7）转向配重加电动行走	台	1		输送机长度（米）：20 输送带 带宽：800mm，聚酯人字纹环形强力胶带，织物层 4 层，覆胶层厚度：上 3mm 下 1.5mm 带速：≤3.5m/s 输送量：200t/h 输送高度：3.5m~8m 配套动力： 液压 2.2 Kw 行走 2.2 伸缩：3Kw 输送 11Kw；
12	仓库检查门（安装、调试）	平方米	4.16 m ²		粮库专用密闭检查门
13	3P72 柜式空调	台	1		额定能力：制冷：7200（1800-7800）制热 8900（1800-10600） 额定功率：2500（500-3450）制热 2900（500-4400）最大输

					入功率：制冷 3800w 制热 6200w 额定电流：制冷：11.5a 制热 13.3a 最大输入电流制冷 25A 制热 30A 额定电压频率：220v-50HZ
合计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尉氏县 2019 年度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备）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货物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_____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元的投标报价，供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质量_____

2.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 (4)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供货期限	
投标有效期	
质保期	
其它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签字）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签署此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
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特此证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五、货物分项报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备注						

- 注：** 1、表格不足时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或修改。
 2、本报价表中的金额必须与投标函的投标总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二)“近年财务状况”

“近年财务状况”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承诺书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项目采购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公司（投标单位全称）参加（项目名称）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公司做为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供应商，郑重作如下承诺：

-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 2、我方承诺粮食输送机械设备类、粮食清理设备类、粮食通风设备类、粮食检验仪器具有出厂检验合格证和产品使用说明书；
- 3、我方承诺粮食输送机械设备类、粮食清理设备类、粮食通风设备类、磷化氢环流熏蒸装备、粮情测控装备、粮仓密闭性能，安装调试后，保证能够通过由有国家认监委批准具备出具 CMA 报告的法定检测机构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 4、我方承诺粮食容重器、粮食水分测定仪、天平、卫生指标检验仪器等质量计量仪器具有由有资质的检定机构出具检定报告。
- 5、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招标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 6、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接受招标人扣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7、招标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招标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 8、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
- 9、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资格，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10、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3、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	
<p data-bbox="309 495 437 528">质量承诺：</p> <p data-bbox="309 640 437 674">服务承诺：</p> <p data-bbox="309 786 437 819">优惠承诺：</p>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九、其他材料

注：应附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文件及评分标准内所需相关材料，以及投标单位应该提供材料的扫描件。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1.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库〔2011〕18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

二十九日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中小企业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政府采购活动不得以注册资本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供应商的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四条 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各部门（以下简称各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方案，统筹确定本部门（含所属各单位，下同）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应当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第六条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 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七条 中小企业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第八条 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大型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额。

第九条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第十条 鼓励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金、等方面提供专业化的担保服务。

第十一条 各级财政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应当加大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培训指导及专业化咨询服务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的能力。

第十二条 各部门应当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本部门其他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提供便于中小企业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稳定渠道。

第十四条 各级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

有关制度，加强有关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各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工作的执行和管理。

第十五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附：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关于监狱企业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